

伊宁市林业和草原局行政执法信息公示

一、行政执法主体

执法单位：伊宁市林业和草原局

地址：伊宁市新华西路665号伊宁市人民政府5楼左侧

电话：0999-8359550

执法区域：伊宁市行政辖区

内设机构：综合办、业务科

监督方式：0999-8359550

执法人员信息登记表

序号	姓名	编号	备注
1	许库尔·阿布莱提	31120154006	在岗
2	拜合提亚尔·阿不来提	31120154018	在岗
3	阿力亚·阿布都拉	31120154007	在岗
4	高海文	31120154012	在岗
5	依拉力丁·依沙克	31120154004	在岗
执法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实施条例》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《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》《退耕还林条例》《森林采伐更新管理办法》		
救济途径	1、当事人对本局实施的行政执法行为，依法享有陈述权和申辩权 2、在本局拟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之前，依据符合听证条件的，当事人有权要求听证 3、当事人对本局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，可以自收到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60日内向行政复议机构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		